

玩转历史

——大腕传记书系

疤面煞星

和他的黑帮团伙

Al Capone and his Gang



海燕出版社

「英」亚伦·麦可唐纳 著

「英」菲利普·里夫 绘

李桐豪 译

玩转历史

——大腕传记书系

疤面煞星

和他的黑帮团伙

Al Capone and his Gang



[英]亚伦·麦可唐纳 著

[英]菲利普·里夫 绘

李桐豪 译

海燕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 16-2011-027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疤面煞星和他的黑帮团伙 / (英) 麦克唐纳著; 李桐豪译. — 郑州: 海燕出版社, 2012. 4 (2015.11 重印)
(玩转历史·大腕传记书系)
ISBN 978-7-5350-4946-9

I. ①疤… II. ①麦… ②李… III. ①卡朋—传记—
青年读物 ②卡朋—传记—少年读物 IV. ①K837.12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74311 号

AL CAPONE AND HIS GANG

Text copyright©Alan MacDonald, 1999

Illustrations copyright©Philip Reeve, 1999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Scholastic Limited of Euston House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简体中文版权授予海燕出版社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海燕出版社 出版发行

河南省郑州市经七路 21 号 450002

电话: 0371-65734522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16开(700毫米×1000毫米)

印张: 11.75

字数: 240千

版次: 2012年4月第1版

印次: 2015年11月第4次印刷

定价: 19.00元



目 录

前言	1
第一部：小混混卡朋	3
卡朋的少年时代	3
卡朋在芝加哥	25
卡朋的王国	41





第二部：老大卡朋 65

卡朋 65

一个好人 85

猎杀黑帮教父 103

第三部：黑道挽歌 126

警察和小偷 126

卡朋在被告席上 144

就地正法 167





前 言

艾尔·卡朋(Al Capone)，人称疤面煞星，史上最强的角头老大、恶贯满盈的大坏蛋。只要一提到卡朋，人们会这样告诉你：



如果你是从黑帮电影中认识的卡朋的话，那么你会认为他是邪恶、丑陋、富有，并且残忍无情的坏坯子。他开快车(每小时 80 公里，在那个时代已经算是超速行驶了)，抽大雪茄。但这是真实的卡朋吗？还是说这一切都只是传说？人们说卡朋是个恶棍，但是你知道他终其一生都和他的妈妈住在一起吗？卡朋的绰号是疤面煞星，但你知道他总是穿着香蕉颜色的西装，并借此创造出属于自己的黑帮品味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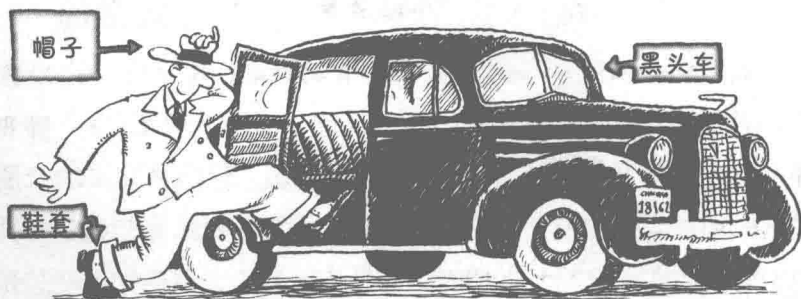


大家都以为黑道人物习惯把枪支放在小提琴盒子里，并随身携带，但是你知道卡朋身上从来不带枪吗？他把枪支装在高尔夫球的球袋中，然后交给小喽啰保管。



卡朋是个大块头，但他的来头比一般人所想象的更大。他是英雄和恶棍的综合体。通过这本书，你可以知道卡朋的真实事迹。阅读他的秘密日记，你可以理解卡朋对那些黑帮凶案的看法，并且对“抄家伙”、“堂口”和“假酒”*这些黑帮黑话有所了解(看完这本书之后，你说话的样子应该很像个混混了)。打开《芝加哥号角报》，你可以知道报纸是怎样报道黑帮械斗、角头恩怨和黑帮葬礼的。在神探蓝尼《黑帮档案》中，你更有机会大显身手，跟蓝尼比赛谁先破案。

抖落鞋罩上的灰尘，跳上黑头车，抓紧你的帽子，我们马上就要展开一场颠簸的飞车惊魂之旅了(追杀的惊魂指数依车子后面有多少卡朋的仇家而定)。



如果你看到一句黑帮黑话，或者黑话用“”标出，请你在文章的末尾找出说明文字。



第一部：小混混卡朋



卡朋的少年时代

贫民窟、学生时代和恶心的疤痕

卡朋的秘密日记

1934年8月23日

恶魔岛(Alcatraz)*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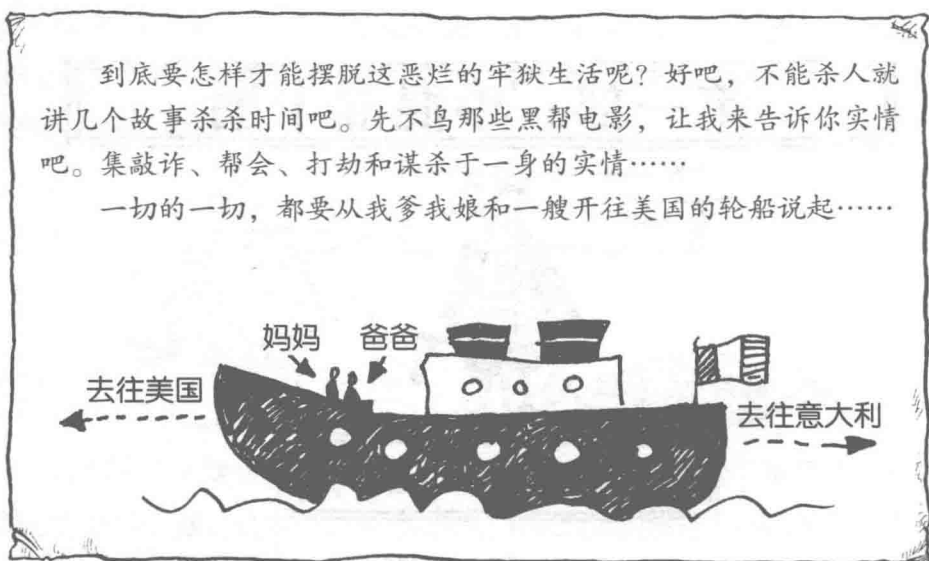
妈的，这次遭了霉运，老子被放倒了，居然被关在这个发臭的老鼠洞里。只要想到要在这个鬼地方蹲八年苦窑，老子就开始抓狂了。你知道为什么吗？因为我是被冤枉的！老子完全是被摆道的，老子会变成替罪羔羊完全是因为老子艾尔·卡朋的名字太响亮。妈的，那些报纸居然说我是美国历史上最穷凶极恶的黑帮。狗屎！老子是史上最强没错啦，但我绝对不是犯罪分子，好吗？老子的所作所为都是仗义行侠。我用我娘的生命发誓，老子讲的没有半句谎言。

*恶魔岛，位于旧金山海湾，原来是一所关押重刑犯的监狱，现为国家公园。电影《绝地任务》即是以恶魔岛为拍摄场景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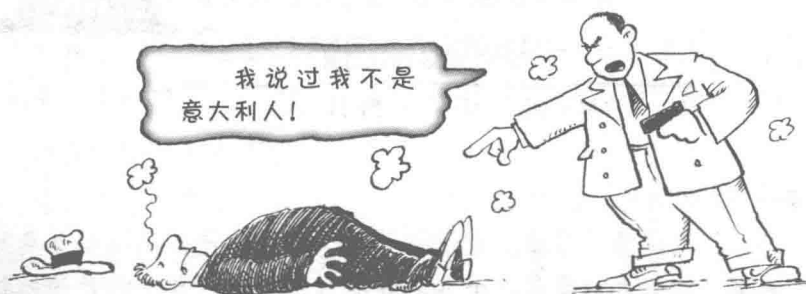


到底要怎样才能摆脱这恶烂的牢狱生活呢？好吧，不能杀人就讲几个故事杀杀时间吧。先不鸟那些黑帮电影，让我来告诉你实情吧。集敲诈、帮会、打劫和谋杀于一身的实情……

一切的一切，都要从我爹我娘和一艘开往美国的轮船说起……



一般人以为卡朋是意大利人，但他不同意这种看法。



事实上，卡朋出生在纽约。他爸爸和妈妈才是意大利来的移民。卡朋的爸爸盖布列·卡波尼*并不是什么流氓，他只是一个老实的穷人（你绝对无法把他和卡朋联想在一起），是意大利那不勒斯市的理发师。地理老师通常会跟你说意大利的形状就像一只靴子。那不勒斯的位置大概就位于膝盖的下方吧。



*卡波尼是一个意大利常见的名字，这个名字到了美国后被改成了美国人习惯发音的卡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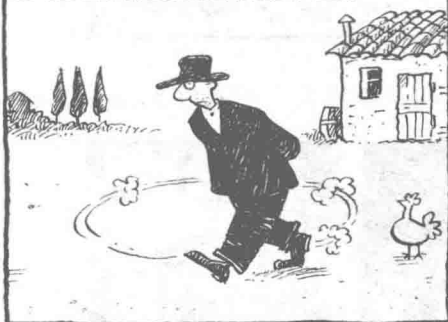


那不勒斯贫民窟的生活环境恶劣嘈杂且龙蛇杂处。一名英国观光客在1915年去过那不勒斯之后，对它的描述是这样的：“与其说是人住的城市，还不如说是圈养动物的地方。”此话一出，大概会使他深受当地人“欢迎”吧。

盖布列明白，光替多毛的那不勒斯人剪头发是不会赚钱的。穷人都有发财梦，盖布列也憧憬着到“新大陆”去掘金。他幻想那里的街道全都是用黄金打造的，火车要跑多快就有多快，房子要盖多高就有多高，只要有心，人人都可以是百万富翁！美丽新大陆，你的名字是美国！和多数苦哈哈的欧洲人一样，盖布列也中了移民病毒，而且病毒症状非常明显。

移民热的“症状”

1. 患者开始变得焦躁不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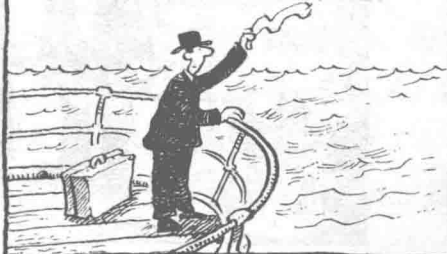
2. 对美国魂牵梦绕。



3. 病情加重，领出了所有的存款。



4. 病情发作时，会买一张单程车票，登上开往纽约的慢船。





盖布列坚信，只要他能来到这片机遇之地，他马上就能飞黄腾达。
1893年，卡波尼一家离开了那不勒斯的贫民窟……



他们抵达了纽约的贫民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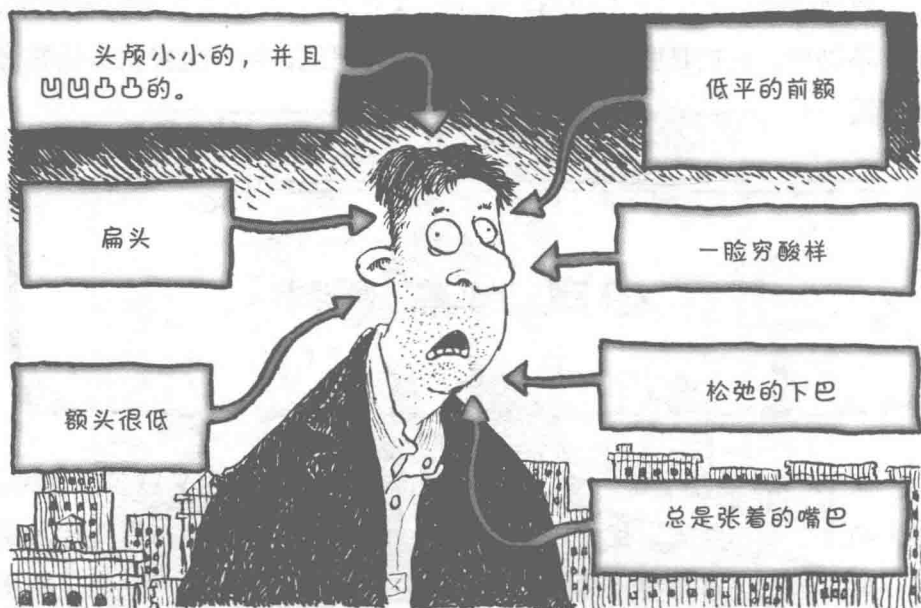
这两者之间有什么不同吗？卡朋一家人马上察觉这其中的差异了。在那不勒斯，他们是骄傲的意大利人；但在纽约，他们是受人讥笑的懒惰移民。

移民黑幕爆料

在 19、20 世纪交替之初，开往纽约的轮船载来了越来越多的移民。意大利人、爱尔兰人、犹太人和波兰人，这些移民各自在布鲁克林占据了一席之地。走在布鲁克林的街道上，迎面而来的是令人难以忍受的恶臭。海水的咸味、甲板的油污味、酒吧传来的酒气，混合着贫民窟中居民散发出来的浓烈体味。而其中最叫人作呕的就数运河中的臭气了。在混浊的棕色河水中，你绝对看不见生锈的船只，取而代之的是一两具缠绕着水草的浮尸。你大概不会想住在这样的地方吧！19 世纪 90 年代中期，打道回府比“钱”进美国的意大利人还多，这一点绝对不意外。

但是仍然有大量移民，被淘金美梦所蛊惑而拥进了美国。1891 年，一个美国人宣称在过去的十五年中，至少有六百五十万的移民拥入了美国。这些移民已经占据美国人口的十分之一（这个家伙大概忘记了，如果硬要追根溯源，百分之九十五的美国人都是来自异国的外来移民）。渴望受到热烈欢迎的新移民全都失望了。一些美国人对这些移民有成见，认为像卡朋这样的意大利人都是懒惰、愚蠢，甚至是前科累累的罪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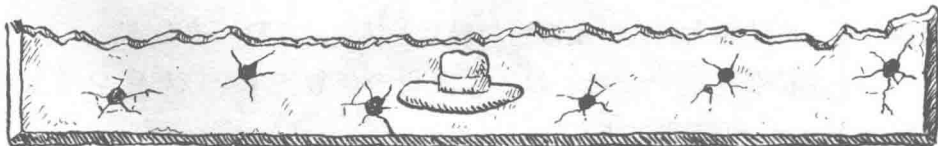
一个美国作家曾经宣称，这些移民当中就数那不勒斯移民最恶劣。按照他的说法，那不勒斯人：



说这些新移民是钟楼怪人跟科学怪人的综合体也行得通。那么到底要用什么理由才能把这些移民赶回他们的祖国呢？事实上，这些移民唯一犯的过错就是天真地以为美国是流着奶和蜜的富贵之地。如果卡朋的家人一直待在意大利，那么今天他的生活也会截然不同吧。



我大概会变成神父吧，阿门。





纽约蓝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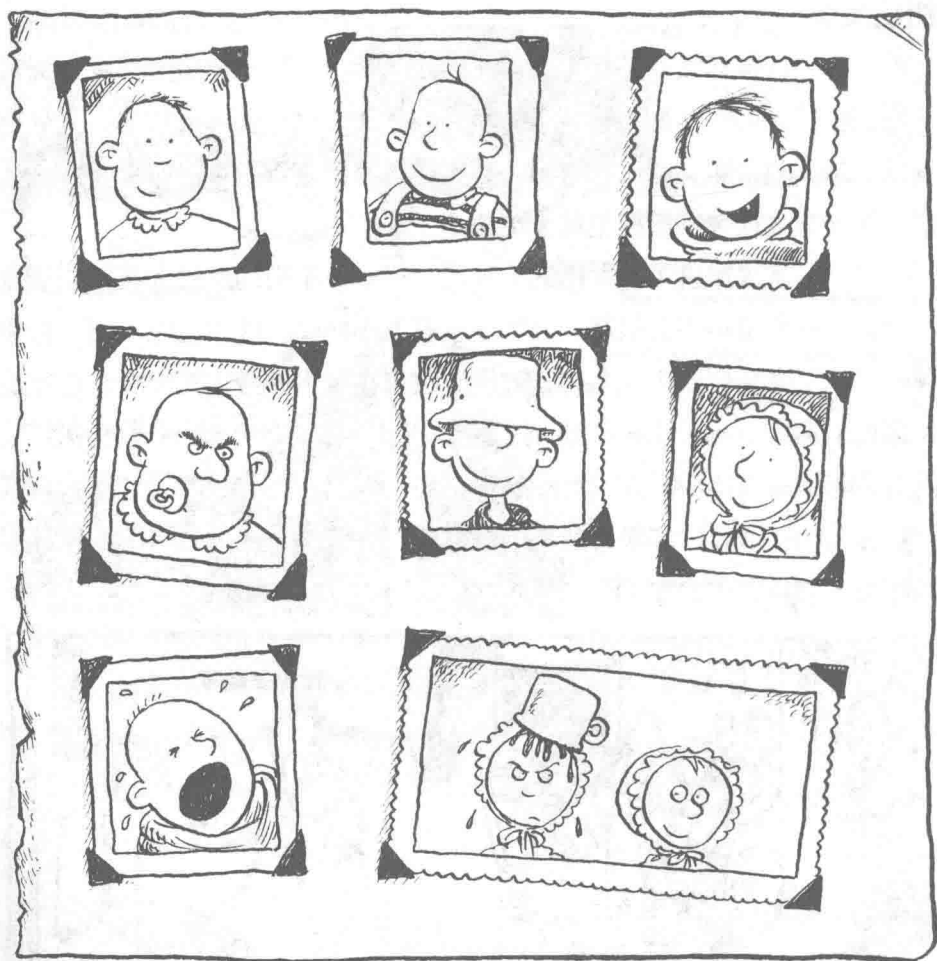
布鲁克林很显然不是盖布列梦想中的天堂。这里不但臭气熏天，而且人口稠密，人们挤得如同罐头里的沙丁鱼。这里没有公园或树木，到处充满着赌场、刺青店、酒馆和当铺。如果这里的街道曾经堆满黄金，那么人们一定在很久很久以前就把黄金给偷走了。

卡朋一家人搬进了海军街的一栋房子里。海军街的房租大概是四美金一个月。租金虽然不是很高，但要是没有工作的话，铁定也吃不消。盖布列的平均工资是周薪十美金——这比他过去在意大利赚得还要少。住在这样廉价的房子，这一大家子也别指望会有什么额外的设施——没有暖气，没有热水，更没有浴室。在寒冷的冬季里，他们一家人只能瑟缩在大煤炭火炉旁边相互取暖。如果想要上厕所的话，大概也只能跑到院子的树丛里面就地解决。



盖布列和夫人特瑞莎肯定会懊悔来到美国。但是他们买的是单程船票，已经没有回头路了。盖布列后来开了一家店，名叫“卡朋尼的理发店”。可是他的收入增长速度并没有他家人口增加得快。

这个家庭到美国后又增加了两个成员——文森佐和赖夫。不久之后，又有七个小孩陆续报到。嗯，他们的家庭相簿应该厚得跟电话簿一样吧。



娃娃脸卡朋

出生于 1899 年 1 月 17 日的阿冯斯是盖布列和特瑞莎的第四个孩子。盖布列和特瑞莎万万也料想不到，这个小可爱居然会变成史上最有名的流氓。如果他们可以预料到这个孩子未来的命运，或许会为他取一个不同的名字，因为没有一个凶狠的流氓会取名叫阿冯斯的。难怪他长大后



更喜欢人家叫他卡朋。他大部分的兄弟后来也都改了名字。文森佐改名叫詹姆斯，赛万托喜欢人家叫他法兰克，安博托则改名成亚伯特·约翰，阿曼德则称呼自己约翰或米米。名字改来改去，生活肯定是一团糟。



为什么卡朋一家子会有两个名字呢？因为他们是意大利裔的美国人。人们现在会以他们的意大利血统或是非洲血统为荣，但是当时的情况并非如此。卡朋一家人在家都讲意大利语（因为他们的妈妈懒得学英语了），可是出了家门就不一样了。孩子们为了被同学接纳，要在校园讲英文并且取英文名字。卡朋长大之后甚至喜欢告诉别人：

我不是外国人。我的父母是土生土长的美国人，我当然也是。



这个话显然是鬼扯，不过谁在乎呢？至少卡朋不在乎。



乳臭未干的卡朋

卡朋为什么会变成流氓？是他小时候看了太多的黑帮电影，或者他的妈妈星期六带他去商店总爱顺手牵羊？

这些猜测都不对。第一，黑帮电影那时候还没发明，而且正如你所知道的，卡朋的妈妈和爸爸都是正派人，卡朋一家人只是一个普通的意大利移民家庭。盖布列在理发店工作的时候，他的太太就在家带小孩。他的收入虽然很拮据，但勉强还过得去。特瑞莎偶尔帮人家缝补衣服赚点外快，他们也招了几个房客（已经跟九个孩子挤在一起，多几个人也没啥不同的）。或许是布鲁克林给了卡朋不好的影响吧。在这个贫民窟里面，你必须学会逞凶斗狠才能生存下去。他爱尔兰裔的同学叫他鼻涕虫或通心粉。不过他的块头比同年龄的小孩来得大，脾气也跟活火山一样猛烈。男孩们很快就知道了不能惹火这个大块头。这个卡朋可是天不怕地不怕的。

卡朋的秘密日记

1909 年



放学后我溜达到了码头。我喜欢那里，那里有停泊的大船和海洋的气息。有时候我也会让一些人当我的跟班跟我一起去——算他们好狗运，^{...}可以当我的跟班。我们站在港口旁边的军营门口看海军卫兵换哨。换哨的过程非常好笑，有一个下士班长希望菜鸟新兵可以快一点进入状况，所以命令他们在解散之前原地踏步。如果有哪个士兵步伐踏错了，那么整个队伍必须不停地踏步，直到那个白痴走好为止。今天，有一个士兵实在笨到姥姥家了，他的步伐老是踏错，所以连累到他的弟兄都要跟着他原地踏步。不过那个家伙还是教不会，我都快笑破肚皮